

審計學

上冊

(修訂本)

顧凌雲編著

臺灣中華書局印行

顧凌雲編著

審計學 上冊

臺灣中華書局印行

中華民國六十七年四月修訂三版

審計學

(修訂本)

上冊基本定價貳元伍角正
(郵運匯費另加)

編著者

顧

凌

雲

臺灣中華書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熊生鈍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九十四號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號
臺業字第捌叁伍號

臺灣中華書局印刷廠

臺灣中華書局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九十四號

郵政劃撥帳戶：三九四二
Chung Hwa Book Company, Ltd.
94, Chungking South Road, Section 1,
Taipei, Taiwan, Republic of China



本
書
局
登
記
證
字
號

印
刷
者

發
行
處

No. 8270

臺專(實)

(臺總) 上平戊華

序　　言

有人說：「耗費三文錢來防止一文錢的舞弊，是不經濟的」，也有人說：「丟了一文錢，寧可耗費三文錢的成本，必須把它找到」，這二句話，粗看似乎矛盾，但仔細加以推敲，覺得並無抵觸，因為前者的主要作用是對事的考核，重心在研究一個制度的績效；後者的主要作用是對人的監督，重心在發揮防微杜漸的功能。現代審計的精神，在觀念上應二者兼而有之，因此，現代審計學的範疇，初不限於檢查錯誤與舞弊，更應就整個制度之功能與績效，加以研究和檢討。故今日之審計工作，首重對各種會計處理方法之考核與檢討，俾能從根本上追尋各項缺陷發生之原因，以達到改善之目的，至於對原有記錄及資料之稽核對工作，已屬次要。

本書內容，係以上述觀念為主旨，共分三部份：

- 一、第一章至第五章，敘述現代審計之功用、程序及方法。
- 二、第六章至第二十一章，分述資產負債淨值及損益各項目之處理方法與查核要點。

三、第二十二章至第二十四章，則根據審計結果加以分析檢討，作成報告書以供企業當局之參考。每章末並附列參考書籍及有關法令規章，備供閱者旁徵博引之一助。

現代審計學之範圍，涉獵頗廣，有待於研討爭論之處亦多，且法令規章之所定，亦往往與實際情形不能完全融合，故本書之內容，桀誤遺漏，在所難免，尚祈方家學者，不吝賜正，無任感幸。

顧凌雲謹識　六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審計學目錄

第一章 概念

第一節	審計之意義.....	1
第二節	審計學之定義.....	2
第三節	審計學之延伸與廣用.....	3
第四節	審計與會計學之關係.....	4
第五節	內部審計、外部審計與獨立審計.....	5
第六節	會計師.....	7

第二章 審計之目的及種類

第一節	審計之目的.....	10
第二節	審計之種類.....	11
第三節	詳細審計.....	12
第四節	資產負債表審計與財務報表審計.....	13
第五節	期末審計與分期繼續審計.....	16
第六節	特種審計.....	18
第七節	事前審計與事後審計.....	19

第三章 查帳方法

第一節	核對.....	22
第二節	順查、逆查、抽查、精查.....	24
第三節	原始憑證之檢查.....	26
第四節	記帳憑證之檢查——傳票.....	32
第五節	記帳憑證之檢查——應付憑單.....	34
第六節	報表之查核.....	36
第七節	調查——口頭徵詢與書面徵詢.....	38

第八節	調查——問答測驗式調查與抽核.....	40
第九節	盤存.....	44

第四章 審計之實施

第一節	審計與企業之內部管理制度.....	49
第二節	內部控制.....	52
第三節	內部稽核.....	58
第四節	審計程序.....	64
第五節	審計計劃.....	71
第六節	審計準則.....	76
第七節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會計政策.....	79
第八節	審計人員的職業道德.....	86

第五章 審計之實施(續)

第一節	查帳工作底稿之編製.....	89
第二節	查帳工作底稿之式樣.....	89

第六章 理金與銀行存款

第一節	現金帳戶與銀行存款帳戶之關係.....	117
第二節	現金之分析.....	118
第三節	在途現金、週轉金及零用金.....	120
第四節	銀行存款之處理與調節.....	121
第五節	現金與銀行存款之內部控制.....	128
第六節	查核現金與銀行存款應注意事項.....	130

第七章 應收帳款、應收票據、應收收益

第一節	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及應收收益之分野.....	132
第二節	壞帳損失 預計壞帳損失與壞帳準備.....	134
第三節	預計壞帳損失之計算方法.....	134

第四節	壞帳損失之處理對損益之影響.....	139
第五節	應收收益之實現對損益之影響.....	142
第六節	應收票據轉讓、退票、貼現及計息之處理.....	145
第七節	財務報表上之表達.....	148
第八節	查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收益應注意事項.....	149

第八章 存 貨

第一節	存貨內容之分析.....	152
第二節	存貨之價值.....	153
第三節	存貨之管理與控制.....	156
第四節	存貨之實地盤存——實地盤存制.....	158
第五節	存貨之帳面盤存——永續盤存制.....	159
第六節	存貨之估計盤存——毛利測驗法與零售價盤存法.....	166
第七節	存貨估價之標準及適用場合.....	173
第八節	成本觀念與時價觀念在財務報表上之充分表達.....	177
第九節	存貨增值準備及存貨跌價準備之處理.....	180
第十節	查核存貨應注意事項.....	184

第九章 投 資

第一節	短期投資與長期投資之分野.....	186
第二節	短期投資價值之評估.....	188
第三節	長期投資價值之評估——股本.....	194
第四節	長期投資價值之評估——利息之處理.....	197
第五節	長期投資價值之評估——債券溢價與折價之分攤.....	204
第六節	查核投資應注意事項.....	211

第十章 遷 延 借 項

第一節	遷延借項與收益成本配合原則.....	214
第二節	預付費用之處理.....	216

第三節	用品盤存之處理	219
第四節	遞延費用之攤銷	219
第五節	查核遞延借項應注意事項	221

第十一章 固定資產

第一節	固定資產之範疇	223
第二節	固定資產成本之構成	223
第三節	固定資產之管理	228
第四節	固定資產折舊之觀念	230
第五節	計算折舊方法之應用	234
第六節	固定資產增建與修理之處理	245
第七節	固定資產結束與折舊準備之處理	250
第八節	折舊準備之校正	254
第九節	固定資產之重置與折舊準備基金	257
第十節	固定資產之估價原則	259
第十一節	查核固定資產應注意事項	264

第十二章 遞耗資產

第一節	遞耗資產之性質	266
第二節	遞耗資產之耗減與替補	267
第三節	遞耗資產價值之評估	270
第四節	遞耗資產之附屬設備	272
第五節	查核遞耗資產應注意事項	273

第十三章 無形資產

第一節	無形資產之意義	275
第二節	無形資產之種類	275
第三節	無形資產之價值	276
第四節	商譽	278

第五節	專利權、商標權、著作權、特許權.....	282
第六節	無形資產之攤折.....	286
第七節	查核無形資產應注意事項.....	287

第十四章 資產重估價

第一節	資產重估價之意義及作用.....	289
第二節	資產重估價之計算方法.....	293
第三節	重估差額之處理.....	297
第四節	重估增值或減價之入帳方法.....	302
第五節	資產漲價及資產漲價補償準備.....	314
第六節	查核資產重估價應注意事項.....	320

第十五章 負 債

第一節	查核負債之原則.....	322
第二節	流動負債與固定負債.....	323
第三節	短期借款與銀行透支.....	325
第四節	應付帳款、應付票據與應付費用.....	327
第五節	預收款項、預收收益、遞延收入.....	330
第六節	長期抵押借款.....	337
第七節	或有負債及其他負債.....	338

第十六章 負 債 (續)

第一節	公司債之種類.....	341
第二節	公司債之發行方法及發行價格.....	342
第三節	公司債利息支付手續.....	348
第四節	償債基金之處理.....	349
第五節	公司債之償還方法.....	353
第六節	公司債之發行總額及發行費用.....	355
第七節	查核負債應注意事項.....	355

第十七章 淨 值

第一節	淨值之內容	359
第二節	資本	360
第三節	盈餘與虧損	361
第四節	盈餘之分配	363
第五節	公積	366
第六節	準備	368
第七節	秘密準備與秘密盈餘	370
第八節	準備與基金	372

第十八章 淨 值 (續)

第一節	股本帳戶之表達	377
第二節	股份與股權	382
第三節	股本價值	384
第四節	股本折價與股本溢價	386
第五節	公司盈餘分配之項目	388
第六節	增資和減資之處理	391
第七節	查核淨值應注意事項	394

第十九章 收 入

第一節	收入科目之劃分	396
第二節	銷貨淨值之核計	396
第三節	銷貨之入帳基礎	398
第四節	寄銷與承銷	398
第五節	分期付款銷貨	402
第六節	分支店銷貨	409
第七節	業務收入與勞務收入	413
第八節	營業外收入	414

第九節	查核收入應注意事項	418
-----	-----------	-----

第二十章 支 出

第一節	支出科目之劃分	420
第二節	銷貨成本之核計	421
第三節	製造成本之查核——材料與人工	422
第四節	製造成本之查核——製造費用	433
第五節	製造成本之查核——成本分析	440
第六節	營業費用	443
第七節	營業外支出	449
第八節	查核支出應注意事項	452

第二十一章 損益計算與盈虧之查核

第一節	損益計算之原則	454
第二節	費用開支與盈餘分配之區分	457
第三節	損益計算與盈餘之表達	459
第四節	資本權益之維護	461

第二十二章 財務報表之分析

第一節	財務報表分析之意義及目的	463
第二節	比率分析法	465
第三節	綜合比率分析法	467
第四節	資產負債比率分析法	469
第五節	損益比率分析法	474
第六節	資產負債損益比率分析法	476
第七節	趨勢觀察法	479
第八節	資金來源運用之分析	485
第九節	資金來源運用計算表	487
第十節	現金流動之分析與現金流動計算表	491

第十一節 財務報表分析之應用.....	491
---------------------	-----

第二十三章 財務報表之分析(續)

第一節 幣值變動與財務報表之分析.....	496
第二節 等值貨幣財務報表之編製方法.....	498
第三節 財務報表之法律觀點與經濟觀點.....	508

第二十四章 查帳報告

第一節 短式報告與長式報告.....	509
第二節 查帳報告示範——(一).....	512
第三節 查帳報告示範——(二).....	525

審計學

第一章 概念

第一節 審計之意義

審計(Audit)一詞，其含義隨時時代之進展，審計工作之演變，而今昔不同；往昔審計工作，係以稽核他人所作之會計記錄憑證和報表為主要對象，觀察其財務狀況和營業情形，查明其有無錯誤或舞弊，故審計或稱會計檢查，或稱查帳。降及近代，由於企業組織之規模日趨龐大，企業管理之講求與研討，日益精湛，僅憑稽核企業之會計記錄、憑證和報表，不足以瞭解企業經營之成敗得失，且規模宏大之企業，部門繁多，若欲查核其全部會計記錄、憑證和報表，人力才力，亦屬所費不貲。復由於近代企業組織內部控制(Internal Control)制度之建立，舉凡財務報表之編製、分析，資料之集合，審核標準之選樣等，均可在內部控制制度之下，憑籍健全之會計工作來表達和完成，在此種場合，審計工作自不必侷限於會計記錄、憑證和報表，作枝葉上的詳細稽核，尤應從根本去檢討查核企業內部管理上之一切制度和活動，作深入的研究和指導，才能為現代企業提供更廣泛之服務。故現代審計者，乃對企業管理當局所編製之財務報告，作客觀的檢查，其檢查之重點，包括內部控制制度之本身是否健全，會計記錄、報表、交易手續、財務處理暨各種憑證文件之正確性，以及是否符合一般公認之會計原則；最後並提出公允之審核意見，因此現代審計之工作範疇，遠較往昔為廣泛，除探求財務報告及會計記錄之正確程度與合法性外，更應檢討企業管理上各種制度與活動之功能及其所能發揮之績效。

第二節 審計學之定義

審計學為研究審計之學科，然審計二字之意義，其演變情形，已如上節所述，故審計學的研究對象，亦日趨廣泛，欲為審計學下一確切之定義，殊非易易。就傳統的審計學觀念而言，認審計學為廣義的會計學中之一部分，以查帳為其研究之對象，故所謂審計學者，係根據會計學之原理原則為主體，查核並分析其會計記錄，研究其記帳手續及方法，證明其營業經營之經過及結果。此一定義，衡諸目前審計工作之演進情形，殊感範圍過於偏狹，其作用亦過於消極，不足以表明現代審計之全部功能。

現代審計學之研究對象，應遠較傳統的審計學為寬廣與深入；就橫的方面而言，除對會計上財務上之稽核與分析外，尤須擴及於對業務經營之活動，企業組織與管理上之考核，作整體性的研討，諸如營業政策之得失，人事制度之優劣，商品購銷手續及保管方法之是否合理……等，皆為考核之主要對象；就縱的方面而言，除錯誤舞弊之發現與糾正，財務狀況與營業情形之分析外，並應深入地去探求錯誤舞弊發生之原因，財務狀況與營業情形何以未臻理想？一一追尋確切之答案，然後方能提供企業管理當局作為重訂計劃或改進之主要參考資料。據上所述，則現代審計學之研究對象，概括言之，應包括下列三項：

- 一、對他人所作之會計記錄及報表，根據一般會計原則作全部或局部之審核，俾確定其記錄是否允當以示信於人，並指正其錯誤與舞弊。
- 二、對企業之財務狀況，營業情形暨營業計劃及政策，加以分析和檢討，以評估其得失。
- 三、對企業之組織與管理制度，加以研究與考核，提供企業主管人員作改進之參考。

總之，近代審計學研究對象，已超越了過去僅對會計記錄的審核暨財務報表的分析，以證明其正確允當的範疇，而擴展為對整個企業的管理與活動，作深入而廣遍的考核。

第三節 審計學之延伸與廣用

社會經濟進步，企業發達，審計學的工作範疇，日益延伸，審計學的功能，漸被廣用，其演進過程，可分為三個階段：

一、第一階段 企業組織單純，規模狹小，初無營業計劃與政策之可言，所謂審計工作，常以核對帳冊憑證為主體，注意其錯誤與舞弊之發現或糾正，故審計學之研究對象，偏重於合法性與正確性；帳冊記錄與報表之編製，但求正確無誤，各種憑證單據，但求不違反法令及企業規章為已足，故此一階段的審計工作，有人喻之為財務上之警察。

二、第二階段 由於工商業之發展，企業組織日趨複雜而龐大，營業之經營，必須事前有完密之規劃，事中有嚴密之手續與管理，事後更應有全部之檢討與考核，因此審計工作之對象，必須針對事後檢討考核工作之所需，而提供充分之資料，作為評估成敗得失之依據，因而審計學之研究對象，除注意正確性和合法性外，更應進而將營業情形及財務狀況，作詳盡之分析，以為考核企業經營績效之依據，故此一階段之審計工作，有人喻之為企業之醫生。

三、第三階段 近代大規模之企業，組織嚴密，規模宏大，對於營業經營，均有完密之方針與政策，對於企業內部組織，如財務之收支，預算及成本之控制，營業活動進行之手續，人員之考核訓練，財產之管理……等，大都建立內部控制(Internal Control)制度，因此審計學之研究對象，不能不延伸到探求問題發生的原因，然後從根本上加以改善，舉例言之，若發現錯誤舞弊之事實，當進而研究其發生之原因，或由於人事制度之不善，如待遇不合理，工作與能力未能配合，或由於內部牽制(Internal Check)組織之未臻完密……等；若發現財務狀況之不理想，當進而探討其原因，或由於資本結構之欠健全，或由於受企業政策之影響……等；若發現營業上之缺點，當進而探討其原因，或由於企業組織之不健全，導致行動遲緩，阻礙營業經營上之活動，或由於管理上之不够完善，致造成損失或虧折……等。均須從根本上查察其原因，方足以提供改進之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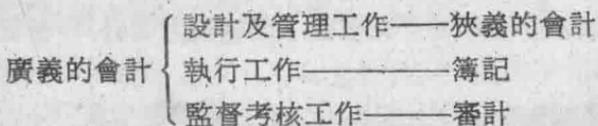
復次，一企業若有健全完密之內部控制制度，則其會計記錄之錯誤與舞弊情形，不易發生，同時企業範圍過大，若欲舉全部會計記錄、報表、文件、憑證作全體性的詳細檢查，亦殊不易，故在審計工作進行之程序上，常先從制度與組織本身先作詳明之檢討，先瞭解其內部控制之情形，而後再作重點審查與考核，則可收事半而功倍之效。因此現代審計學的領域，已由探求合法性與正確性的審核工作，延伸到建設性與管理性的研究企業組織與制度之是否健全？審計學的功能，已不是單純的防止錯誤舞弊與分析會計報告，而被廣用為企業管理與研究發展的考核工作，故此一階段之審計工作，有人喻之為企業之工程師，旨在考核整個制度之健全與否，而儘量發揮其建設性與創造性。

近代審計學之漸被廣用，在政府審計中尤為顯著，傳統的政府審計，其範疇常限於監督性與防止性，例如監督預算之執行，核定收支命令，審核計算決算，稽察財務上不法或不忠於職務之行為等，均係限於數字之符合及收支之合法為已足；對於預算執行結果所發生之績效，收支結果對各方面所發生之影響，常不予計及。然近代由於功能財政（Functional Finance）學說之興起，績效預算（Performance Budget）制度之推行，於是審計工作必須檢討預算執行之績效，以及財務收支對於社會經濟及行政管理上所發生之影響，遂演變而為綜合審計（Comprehensive Auditing），將審計之範疇，廣用到考核財務效能，核定財務責任，藉以研判政府之工作績效，檢討業務計劃與政策，分析各項收支之效果，研究行政機構的組織與管理制度。

第四節 審計與會計學之關係

會計學的範疇，原有廣義與狹義之分，吾人若從廣義的會計學來說明，則審計應屬於會計學之一部分，蓋在企業管理的領域中，簿記、會計與審計三者一脈相承，同為表達財務狀況與營業情形的一個整體工作，未可強為分割。但在工作過程中，簿記則係用一定方法，處理經常性與固定性的記錄、計算及整理工作；會計則重在記錄、計算及整理方法的研究、設計與財務狀況及營業情形的報導；審計則為對會計記錄之檢

查工作，包括分析、核對、抽查、詢證、考核……等事項；本應屬於會計工作整體中之一環，但近代會計師事業興起，一般企業機構之審計工作，大都由第三者擔任，俾採取客觀的立場以示信於人；政府機構亦由獨立之審計機關擔任，期與會計工作分離而各採超然的立場，因此審計遂成為專門檢查會計記錄，研究會計結果的一門學科。其與簿記會計的關係，有如下圖：



近代大規模之企業，實施科學管理方法，利用會計為管理之手段，其會計制度之構成，常包括財務會計 (Financial Accounting) 與管理會計 (Management Accounting) 二部分，於是會計的範疇，漸被導引入管理的領域，要憑籍會計上之數字來認識和分析管理上之各種問題，例如預算與成本的控制，計劃的選擇與取決，資金的運用，各項標準的建立……等，皆須依賴會計上之數字來發揮其特殊功能。在此種場合，審計既係廣義的會計中之一部分，是則管理會計之發展與上節述審計學之延伸與廣用，自屬相互為用，相得益彰。

第五節 內部審計、外部審計與獨立審計

審計之意義，已概述如上，茲進而討論執行審計工作之人員，因執行審計工作人員之出處與地位之不同，審計工作亦有內部審計、外部審計與獨立審計之別，茲分述之：

一、內部審計 (Internal Audit) 大規模之企業，分工辦事，分設部門，往往單獨設有稽核或審計部門，擔任審計工作者，內部審計工作之人員，為企業組織內部之職員，實際上即為企業本身的一種幕僚工作，故其工作之內容，初乏特定之範疇，有僅限於會計記錄報表方面之互相稽核，以防止錯誤或舞弊者；亦有擴及於其他各部門，對企業經營與管理作全盤性之審核者，包括營業政策及營業方法之分析，有關進貨、銷貨、收款、付款、存儲、生產及成本……等作一般程序之研究，現金